

司法助力促发展 服务发展铸和谐

——赤峰市喀喇沁旗司法局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宋宏颖 通讯员 ●王方方



近年来,赤峰市喀喇沁旗司法局在旗委、旗政府的领导下,在赤峰市司法局的关心指导下,紧紧围绕全旗经济社会发展这一中心,以建设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总纲,充分发挥司法机关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律保障等职能作用,大力推进普法依法治理、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精准扶贫等工作,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构筑了坚实的法治防线,为助力全旗经济社会快速健康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日前,记者慕名走访了喀喇沁旗司法局,领略了全体干警“不忘初心,勇担使命”的精神面貌,见证了全局上下攻坚克难、执着前行的坚实步履。

做“精”普法宣传 引深法治教育

普法宣传是法治建设的基石。喀喇沁旗司法局精准施策,在重点领域下功夫,在创新载体上做文章,全面引深法治宣传教育,大力推进法治建设进程。

——营造氛围抓好“面”。去年以来,喀喇沁旗共建成具有一定规模的法治文化广场6个,建设法治文化长廊5000余延长米。与旗文化局联合在旗图书馆建立法治阅览室1处,收藏法律图书2000余册,依托农村社区草原书屋,建成法律图书角74个,共有法律图书13000多册。依托党建学校、社区大讲堂等宣传场所,挂牌成立普法学校大讲堂60处,定期开展普法讲座。还招募普法志愿者800余名,在全旗范围内广泛开展“普法进万家”活动,普法宣传在农村、社区实现了全覆盖,全旗上下到处都洋溢着浓浓的法治氛围。

——把握重点抓住“头”。一是抓住“龙头”,大力实施法律进机关活动,把党政干部作为普法、学法、用法的龙头。今年以来,该局以“学习宪法、尊崇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为主题,组织全旗干部职工参加学习培训,印制《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对照原文》1.5万册,发放到旗直机关和各乡镇(街道办事处)干部手中,还组织全旗党政干部开展网络普法和普法考试,现在已有70家机关单位2311人参加网络在线学法,有效地提高了党政干部的法律素质。二是抓紧“源头”,大力实施法律进校园工程,近年来,喀喇沁旗司法局把学校普法当做基础工程来抓,努力构建以学校教育为主渠道、家庭教育为基础、社会教育为依托的“三位一体”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格局。该局还联合教育局、共青团等部门,举办“送法进学校”专题法治讲座,开展模拟法庭、

做“细”法律援助 优化法律服务

为了使广大人民群众及时受惠于法律援助民生工程,特别是让弱势群体求助有门、维权有路,喀喇沁旗司法局以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核心,建立健全法律援助站点,搭建法律援助服务圈,开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使广大群众在家门口就能获得法律援助。

——整合资源优化服务平台。今年,喀喇沁旗司法局把旗法律援助中心和人民调解中心合并为旗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使其具有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律咨询等三项基本职能和律师、公证等拓展职能。现在,该服务中心已成为全旗法律服务的“龙头”。

——建立完善法律援助工作站。法律援助中心在旗共青团、旗妇联、旗总工会、旗老龄委、旗残联、旗信访局、义德律师事务所、锦山法律服务所、看守所、93088部队及全旗11

个乡镇(街道)共完善21个法律援助工作站,其中11个乡镇(街道)辖区内的171个村(居)均建立法律援助联络点,构建了“城镇半小时”、“农村一小时”法律服务圈,法律援助服务实现了全覆盖。

——积极开展专项维权活动。今年以来,该局开展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老年人、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和“全国科普日”法律援助维权专项活动6次,发放宣传材料3万余册,参与群众1万余人次,广大群众维权意识得到了进一步强化。

——加大法律援助案件受理力度。今年以来,法律援助中心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03件,归档结案380件,其中民事案件370件,刑事案件10件,诉讼案件307件,非诉讼案件73件。接待来电、来访咨询共1200余人次,引导向其他渠道求助112人次,挽回经济损失335万余元。

学法征文等各类学法实践活动,有效促进了青少年身心健康成长。三是抓牢“大头”,大力实施法律进农村、进社区活动。喀喇沁旗司法局进一步拓展工作,紧紧抓住农村、社区庞大群体,有针对性地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打造工作亮点。在农村,依托一村一法律顾问,举办法治讲座,解答群众咨询的法律问题,以案说法、以法论事,以事晓理。特别是结合农村赶大集的习俗,组织各乡镇司法所和法律服务工作者在农村集市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法律知识,并在村“两委”换届选举期间,不失时机地举办了《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选举法》宣传活动,引导广大村民群众积极、合法、有序地参与选举。仅今年以来,在农村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20余场次,创作法治文艺作品3个,在全旗农村各村巡回演出50多场次。同时,在社区派出法律顾问,对社区法律需求进行梳理、分析,并抓住居民普遍关心和热点法律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律宣讲活动,着眼于“缺什么补什么”,深受广大居民群众的欢迎。

——形式多样力求“活”。喀喇沁旗司法局在加强常规法治宣传教育的同时,力求普法形式多元化,让普法宣传教育活起来。一是通过微博、微信、今日头条、公交车载移动广告等媒介,拓展普法宣传的形式,让普法宣传和法律法规知识随处可见,触手可及。二是与旗乌兰牧骑联合打造“法治乌兰牧骑”,今年该局投资3万多元,编排了《分钱》、《赡养》等普法短剧和小品,以及法治快板等文艺节目,到全旗乡村巡回演出,寓教于乐,寓教于乐,深受群众欢迎。

——抓培训,不断提升队伍能力。喀喇沁旗司法局和所属各司法所每年都定期举办人民调解员培训班,开展法律知识、调解技巧、卷宗文书格式和案例写作等培训,提高人民调解员的业务水平和调解技能,保证在调解工作中做到“四有”,即有准确的角色定位,有严谨的语言表述、有完整的调解笔录,有正确的法律适用。该局还组织优秀的人民调解员参加司法部举办的“人民调解大讲堂”的学习,提升学习层次。今年9月,还



喀喇沁旗司法局开展的“春风助学传真情 关爱留守促脱贫”活动。



喀喇沁旗司法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该局与旗乌兰牧骑共同开展“送法 送文化 走基层惠民演出”活动。

做“大”人民调解 促进社会稳定

官、检察官等法律工作者充实到人民调解队伍中,动员农村具有一定文化水平、法律知识和社会威望的老党员、老干部加入人民调解队伍,改善了队伍结构,全旗人民调解员已达942名,夯实了调解基础。

——抓培训,不断提升队伍能力。喀喇沁旗司法局和所属各司法所每年都定期举办人民调解员培训班,开展法律知识、调解技巧、卷宗文书格式和案例写作等培训,提高人民调解员的业务水平和调解技能,保证在调解工作中做到“四有”,即有准确的角色定位,有严谨的语言表述、有完整的调解笔录,有正确的法律适用。该局还组织优秀的人民调解员参加司法部举办的“人民调解大讲堂”的学习,提升学习层次。今年9月,还

做“实”社区矫正 确保严格管控

地,采取集中授课、统一管理的培训方式,就业局承担每人1000元培训费,司法局承担1000多元的食宿费,个人不用承担费用,结束时,评出明星学员优秀学员10人,并给予了表扬,对26名参训人员颁发了全国通用的《创业培训合格证书》。三是落实低保政策,解决后顾之忧。与旗民政局联合出台了《关于对社区矫正人员和安置帮教人员落实最低生活保障的通知》,累计为60余名家庭困难的社区矫正人员家属办理了低保。四是组织心理辅导,消除隐患苗头。定期走访社区矫正人员,通过面



同家地村“颂党恩 跟党走”暨脱贫路上最美人物表彰文艺汇演活动现场。



锦山镇司法所开展法律知识宣传活动。



“二月党日走基层 扶贫助残送温暖”活动现场。

做“强”法律支撑 助力全旗发展

法律服务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支撑。喀喇沁旗司法局自觉把司法行政工作置于全旗发展大局进行谋划,把服务全旗经济社会发展放在突出位置,做强法律支撑,为全旗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当好法律参谋,做强法律助手。一是自觉当好旗委、旗政府的法律参谋,组建了法律顾问人才库,适时为领导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建议和法律咨询,确保科学决策、依法决策。二是全力做好政府和部门的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工作,今年以来,给45个机关单位发送了推进法律顾问工作函,并向18个机关单位选派了法律顾问,坚持把依法行政落到实处。

——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一是深化“法律进企业”主题活动,深入企业宣传相关法律法规,促使企业依法经营。二是建立健全法律服务企业的长效机制,为全旗企业发展提供职业化、专业化的法律服务,并开辟了法律服务企业的“绿色通道”,实行预约服务、上门服务,方便企业办理法律服务事项,还向企业派驻法律顾问,全面打造“零距离”敞开式服务。三是帮助企业化解矛盾纠纷,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发挥法律优势,助力脱贫攻坚。为助力精准扶贫,服务基层群众,喀喇沁旗司法局结合工作实际,多措并举,为贫困村和贫困户提供法律服务,收到明显成效。

一是“普法宣传+扶贫”,打造脱贫攻坚的法治“保险箱”。重点围绕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婚姻家庭、财产继承、合同纠纷、权益保障和村集体债权债务、土地等领域,举办法治讲座,为群众送去了《宪法》《土地法》《反家暴法》《农牧民法律知识读本》等普法教育系列教材及宣传品,积极宣传法律知识和国家惠民政策,使贫困户树立起脱贫攻坚的信心。

二是“法律援助+扶贫”,开辟并畅通脱贫路上的法治“绿色通道”。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开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针对贫困户实际困难,对“建档立卡”的贫困户免费代理案件和提供咨询,让贫困户能够利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充分享受全旗脱贫攻坚好政策所带来的实惠。

三是“化解矛盾+扶贫”,发挥人员调解“第一道防线”的作用。在开展脱贫攻坚工作的同时,各司法所定期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一一化解,力争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矛盾群众通过合理合法的途径解决矛盾纠纷,为脱贫攻坚工作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做“优”队伍建设 锤炼司法铁军

喀喇沁旗司法局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要求,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执政能力为重点,全面加强司法队伍建设。

——始终坚持以“政治建警”为统领,坚定不移把思想政治工作放在首位。喀喇沁旗司法局始终抓住思想政治工作不松手,始终坚持每周一次政治理论学习,每月一次法律讲座,持续深入开展全警开展了“四风”集中整治,党的群众路线教育、“两学一做”、“忠诚、干净、担当”和人民警察核心价值观教育等主题整顿建设活动,修养思想,凝心聚力,夯实了思想基础。

——坚持以“素质兴警”为着力点,坚持不懈推进队伍能力建设。该局通过集中培训和现场教学、观摩演练,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强化干警的能力建设。今年又全面开展了“喀喇沁旗司法行政系统干警学习培训比武活动”,采取“以赛促学、以学促用”的方式,切实提高了全体司法行政干警和法律服务工作者的工作能力和执法水平。该局还召开了由全体工作人员参加的司法行政工作人员培训会,由各业务股室的负责人进行主题授课,提升了全体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

——坚持以“从严治警”为重点,不断加强队伍内部管理。喀喇沁旗司法局坚持严格实行“一岗双责”,既抓业务又抓管理,严在日常,管在平时,防微杜渐。同时进一步完善各项工作制度,严格实施,强化督察考核,月有总结,季有评比,年终实行全面考核,不断深化了司法队伍正规化建设,锤炼了司法铁军队伍。

——坚持“从优待警”为激励,不断提升队伍凝聚力。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新征程中,喀喇沁旗司法干警们将继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再次谱写壮美的无私奉献之歌,再次唱响高亢的事业腾飞之歌!